高大建築學系考生書面備審資料準備要點與面試提醒事項

書面備審資料準備要點

審查項目	準備提示	審查重點
修課紀錄與學習表現	1.上傳的個人學習檔案(可包含各類型報告與作品，自行習作或競賽參加皆可)宜作整體上的扼要說明。 2.經由各課程產生學習檔案，宜重視邏輯結構，以及內容的完整與深度，尤須著重表達的精準度。 3.沒有必要的在場照片不宜插入。	除了高中歷年各科成績單之外，學生上傳的作品與報告本身是否符合課程設計期待，以及大學選才的要求。此外本系也看重學生的學習檔案的邏輯性、完整性、深入性，以及表達能力的精準程度。
學習歷程自述	1.自述上宜聚焦於與本系專業領域相關事務的興趣、學習探索經驗、學習成果，以及對相關議題的見解，並嘗試說明希望未來如何讓自己具備發掘專業議題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自己的人格特質可適度陳述，但不宜佔用過多篇幅。 3.與本系專業無關的事務，勿耗費篇幅描述。	是否有說明對本系專業領域議題的興趣起始、自我探索的過程、曾有的嘗試經驗，以及在進入大學後將如何啟動或持續對相關知識、技術與專業的學習。
其他表現	1.同學宜上傳高中階段代表性作品，而不只是活動參加證明與獎狀，或花絮照片。 2.每一份檔案的第一頁，建議皆應說明該活動發生的時間、地點、內容、目的與成果。 3.若有多份類似檔案除，建議擇優上傳，並斟酌如何讓審查委員可予以掌握的資料內容。 4.每一份作品或報告，皆需注	1.參加過的任何競賽，宜提供參加或獲獎證明。 2.競賽或活動的性質宜說明特殊性。 3.審查上尤重資料本身的邏輯性、結構性與完整性。

	意結構完整、內容深入、表達精準，絕對不容許抄襲的情事。 5.學習心得應著重知識、技術的學習過程，不宜是個人情感的抒發。	

二、面試提醒事項

1.是否有聽懂問題？

2.是否具備基本的邏輯思維？

3.是否能適度使用專業術語？

4.回應時是否清晰條理？

5.是否能清楚說明備審資料中所載明的興趣與經歷？

6.學生個人的特質是否與其備審資料所述相符合？